

恒龙集团月度大事记回顾

喜报！恒龙集团再斩获2024年全国建筑业优秀微信公众号



建合合肥	上海建伟(合肥)律师事务所
河南四建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四建工程有限公司
滨州市建筑业协会	滨州市建筑业协会
南京建筑业协会	南京建筑业协会
恒龙装饰	江苏省恒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阳建工	安阳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城乡设计发展研究总院	安徽省城乡设计发展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志成股份	安徽志成建筑设计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建公司	中亿丰(苏州)绿色发展有限公司

5月30日，由建筑时报社主办的2024年建筑业微信公众号运维经验交流研讨会暨全国建筑业优秀公众号颁奖典礼在广东省深圳市举办。会上揭晓了2024年“全国建筑业企业优秀微信公众号”获奖榜单。我司运营的微信公众号凭借发布质量、点击阅读数、发布频率等多方面综合优势，再次荣获2024年全国建筑业优秀微信公众号。本次会议以“创新·聚力·提质”为核心议题，深入盘点并研讨当前建筑行业的新媒体生态与创新经验，旨在推动建筑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恒龙集团通过全媒体平台，全方位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不断壮大企业品牌的影响力，谱写新的篇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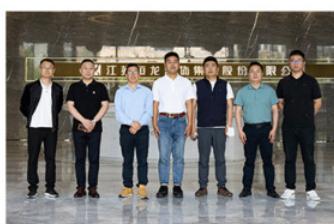
恒龙集团荣获淮安市建筑业综合实力“三十强”

鼎捷数智空间基地项目甲方一行来我司考察交流



淮安市住房和城乡住建局联合淮安市统计局正式对外发布了《关于表彰2023年度淮安市建筑业综合实力“三十强”及外埠市场开拓奖企业的通报》，恒龙集团荣获淮安市建筑业综合实力“三十强”。这一殊荣不仅体现恒龙集团在本土市场的影响力和竞争力，更是对集团长期以来坚守诚信经营、精益求精的精神高度认可。

未来，恒龙集团将以此淮安市建筑业综合实力“三十强”荣誉为新的起点，继续秉承“诚实守信、务实奋进、恪守匠心、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以科技创新为驱动，聚力发挥品牌优势，不断整合有效资源，为中国建筑装饰行业高质量注入新的活力，做出更大的贡献！



济宁春风仁里项目甲方一行来我司考察交流



溧阳金东方康养城示范区精装修工程



恒龙集团博物馆工程



安全管理中的习惯性违章（一）

1 概述

所谓习惯性违章，是指那些固守旧有的不良作业传统和工作习惯，违反安全工作规程的行为。它是在一定环境下形成，没有被及时纠正，而逐渐固化为常态做法的错误行为。

讲一个并不好笑的故事。从前有一个小和尚出家后，开始学剃头，老和尚先让他在冬瓜上练习，小和尚每次练习完剃头后，都习惯性的将剃刀随手插在冬瓜上，后来在给老和尚剃头时，也将剃刀随手插在了老和尚的头上。

故事告诉我们，习惯性的坏行为危害甚大。在我们日常工作中，坏习惯不能及时纠正，事故迟早会到来。我们发生的各种事故，几乎都与习惯性违章分不开。

1.1 习惯性违章的表现形式

习惯性违章的表现形式，按照违章的性质来划分，可分为以下三种：

一是习惯性违章指挥。即负责人在指挥作业过程中，违反安全规程的要求，按不良的传统习惯进行指挥。如作业证不写安全要求，不进行核查；没有进行安全技术交底等。

二是习惯性违规操作。即在操作中，沿袭不良的传统做法，违反安全规程规定的安全技术或跳项、漏项操作的行为。如高处作业不系安全带；焊接切割作业不佩戴护目镜等。

三是习惯性违章作业。即违反安全规程的，按照不良的传统习惯，随心所欲地进行生产和施工活动。如未开作业许可证私自动火作业；动火或吊装等特殊作业时监护人不到位等。

1.2 习惯性违章行为的特点

一是顽固性。习惯性违章是一种长期传下来的违章行为，不是在一代人身上偶尔出现，而是几代人身上反复发生、经常出现的违章行为。具有顽固性、多发性的特点。

二是麻痹性。一直都这么做，也没出事啊。

在日常的安全生产中，习惯性违章的危害与这个实验有异曲同工之处，违章的人一时没有发生事故，就如同温水中青蛙没有被立即煮死一样，“水温”还没有升到使“青蛙”警惕的“温度”，等“青蛙”感觉不妙，已经寻解脱而不得了。如果每次习惯违章都必然导致自我伤害或使他人受伤害，也许就不会去做“温水之蛙”了。

三是排它性。习惯性违章是一种顽疾。

有习惯性违章的员工固守不良的传统做法，总认为自己的习惯性工作方式“管用”、“省力”，而不愿意接受新的思想，不愿意接受新的工艺和操作方式教育培训，对教育培训有抵抗情绪。即使是被动参加过培训，但还是“旧习不改”。就像现场安全管理工作，发现了事故隐患，进行整改，整改后再犯，再检查再整改，没完没了。

四是继承性。具有一定的生存土壤和环境。

有些员工的习惯性违章行为并不是自己发明的，而是从一些老师傅身上“学”、“传”下来的。当他们看到一些老师傅违章作业既省力，又没出事故，也就盲目效仿。

例如：我用手摸一摸就知道这根电线有没有电，“220的电，电不死250的电工”，边抽烟边干活，习惯性乱扔烟头。这些违规的做法还在很多人身上体现。

1.3 习惯性违章者的心理状态

一是麻痹心理。麻痹大意是造成事故的主要心理因素之一。行为上表现为马马虎虎，大大咧咧，盲目自信。

a. 盲目相信自己的以往经验，认为技术过得硬，保准出不了问题。

b. 是以往成功经验或习惯的强化，多次做也无问题，我行我素。

c. 高度紧张后精神疲劳容易产生麻痹心理。

d. 个性因素，一贯松松垮垮，不求甚解的性格特征。自以为绝对安全。

e. 惯性操作，不注意周围环境和条件变化。

二是缺乏安全知识，不知不觉违章。对应该遵守的制度、规程根本不了解或一知半解，工作起来凭本能、热情和习惯。

案例：某工厂刚参加工作不久的张三依照惯例进行夜间变电所进行例行检查。当张三打开一台电路控制柜时，发现控制电路的三相线中有一相的保险丝熔断了。心想，问题不大，找一截保险丝换上就是了……就在这么一个念头的驱动下，竟然连动电最起码的常识都忘了，在不断电的情况下，徒手找来一段保险丝准备把熔断的地方接上。就在张三拿保险丝触到断点的瞬间，随着一束刺眼的电弧光闪过，张三被重重地击倒在地，被送往医院救治。经诊断，其的面部和右手受到电弧不同程度的灼伤。

要强化案例教育，违规人员对用生命和血的教训换来的安全操作规程知之甚少，因而出事的可能性就大。

三是贪图安逸。不求上进，工作缺乏积极性，技术差，得过且过；或平时不注意学习，自我保护意识差、蛮干。

某工厂的一台换热器发生故障，需要更换，拆装换热器要先拆卸螺栓，当时要拆装M24的螺栓150个和M20的栓900个。因工作量大，天气又太热，旁边有较多设备和管道，使干活空间很小，检修工张三就索性扔掉手套，将衣袖高高卷起，拧螺栓，因用力过猛，扳手突然打滑，胳膊一下子碰到了旁边的一根伴热管上。因没有工作服保护，尽管经医院治疗，还是在胳膊上留下了一大块疤痕。

四是侥幸心理。侥幸心理是许多违章人员在行动前的一种普遍心态。有这种心态的人，不是不懂安全操作规程，缺乏安全知识，也不是技术水平低，而多数是“明知故犯”。

在他们看来，“违章不一定出事，出事不一定伤人，伤人不一定伤我”。这实际上是把出事的偶然性绝对化了。在实际作业现场，以侥幸心理对待安全操作的人，时有所见。例如：某项作业应该采取安全防范措施而不采取；需要某种持证作业人员协作的而不去请，指派无证人员上岗

作业；该拿工具不去拿，就近随意取物代之等。

五是惰性心理。惰性心理也可称为“省能心理”，它是指在作业中尽量减少能量支出，能省力便省力，能将就凑合就将凑合的一种心理状态，它是懒惰行为的心理根据。

在实际工作中，常常会看到有些违章操作是由于干活图省事、嫌麻烦而造成的。

例如：为节省时间，架子工装拆脚手架钢管时，不愿意系挂安全带；宁愿冒点险也不愿多伸一次手、多走一步路、多张一次口；明知机器运转不正常，但也不愿停车检查修理，而让它带“病”工作。凡此种种，都和惰性心理有关。

六是无所谓心理。无所谓心理常表现为违章或心不在焉，满不在乎。这里也有几种情况：

一是本人根本没意识到危险的存在，认为章程都是领导用来搞人的。这种问题出在对安全和规程缺乏正确认识。

二是对安全问题谈起来重要，干起来次要，比起来不要，在行为中根本不把安全条例等放在眼里。

三是认为某种情况下违章是必要的，不违章就干不成活。

无所谓心理对安全的影响极大，因为有些人心里根本就没有安全这根弦，因此在行为上表现为频繁违章。有这种心理的常是事故的多发者。

七是自以为是。总认为自己有经验、有能力防止事故的发生，相信不良的传统或习惯做法。对未造成事故的习惯性违章经历非但不以为耻，反而引以为荣，在人前吹嘘，甚至争强好胜，不顾后果地蛮干、胡干。

有这种心理状态的人在安全规程面前“不信邪”，在领导面前“不在乎”，把别人提醒当成“耳边风”，把安管人员的监管视为“找事”。盲目自信，自以为绝对安全，我行我素。

这种违章一旦发生事故，往往会造成极其严重的后果。

2 常见的习惯性违章

2.1 习惯性违章的几种表现

一是进入生产环境未按规定穿戴劳动保护用品或穿戴不规范。如进入施工现场不佩戴安全帽，焊接、打磨、切割、使用砂轮时，不戴防护镜，高处作业不系挂安全带。

二是攀爬、登高作业未采取防护措施；或上下台阶不扶扶手；或攀爬长梯时，未请人扶梯，就上下作业。

三是未停机、泄压即违规维修作业；未找或未等监护人来，擅自单人进行特种操作。

四是选用工具不当；随意放置作业设施；忽视设施的工具维护保养和使用前的安全检查。

五是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废弃物随意扔、倒或排放。

六是进入易燃易爆环境未按规定做消除静电处理、携带火种或接打手机。

七是不按规定程序操作，图省事、走捷径。
八是疲劳驾驶、驾驶时不系安全带或接打手机，超速、超载或客货混运。

九是在安全通道上随意放置物品，锁闭，造成通道封闭或阻塞。发生险情时人员无法快速疏散逃生。

十是进入有限空间或可能存在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气体空间作业前，未按规定进行检测，未配备必要的防护用品、未设立监护人等。

2.2 焊接、气割作业

1、气焊作业时，氧气瓶与乙炔气瓶间距不够5米，氧气瓶与乙炔气瓶距动火点，距离不够10米。

2、焊接作业时，焊工不戴安全帽。

3、氧气瓶、乙炔气瓶混载、混放、乙炔气瓶卧放。

4、施工现场氧气瓶、乙炔气瓶放在室内。

5、氧气瓶、乙炔气瓶防护帽、胶圈、压力表等安全附件缺损或不完好。

6、施工现场氧气瓶、乙炔气瓶烈日暴晒。

7、手持焊接把线爬梯登高。

8、氧气、乙炔皮管接口处不采取绑扎、卡紧措施。

9、焊接工作完毕，不及时清理现场，不清理皮管、电焊导线，不关闭乙炔、氧气阀门，不关闭电焊机电源等。

10、作业时，二次线搭接点距焊接点过远，为直接与焊件相连利用管线或设备搭接二次线。

11、电焊带接头的铜线裸露不及时处理等。

2.3 电气作业

1、电气作业不按规定佩戴绝缘手套、护眼镜、穿绝缘鞋、使用绝缘隔板、不站绝缘垫上。

2、电气作业不按规定挂警示牌，设警戒线，不设置隔断设施。

3、不严格按顺序逐项进行电器操作。

4、电气作业前不对工具进行检测，不停电、不验电、不挂接地线。

5、电器操作不使用安全器具，用测电笔代替螺丝刀作业。

6、接临时线时直接用线头代替插头插接。

7、临时用电时，电线未架空或架空高度不够或不使用绝缘物体架设。

8、在装置区、罐区或其他爆炸危险场所临时用电作业，使用的电器设备防爆等级没有达到所在场所要求或防爆实施不完好，临时用电线路有接头。

9、多台临时用电设备用同一开关控制。

2.4 设备检修作业

1、未制定设备检修安全方案，落实检修人员、检修组织、安全措施等；

2、检修前，没有对参加检修作业的人员进行必要的安全教育；

3、无上岗操作证的人员从事特种作业，无监护人或监护人不在现场；

4、检修人员在工作时，随意改变或拆除安全防护装置、安全围栏等；

5、检修前未对各种工具安全状况检查；

6、现场易燃易爆物品没有立即清理干净；

7、检修作业现场未设置警戒线和“设备检修、禁止合闸”等安全警示标志；

8、需夜间检修的作业场所，未设有足够亮度的照明装置。

3 习惯性违章的治理

3.1 找出违章现象

要反习惯性违章，首先得让员工明白哪些行为是违章行为：

进入施工作业现场不正确佩戴安全帽；

使用电动工具时不戴绝缘手套；

工作后不能保持良好的现场面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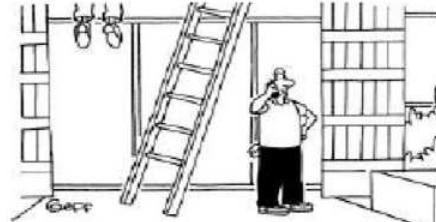
在需要加盖板之处不加盖板；

将消防器材移作他用；

做监护人时，擅自离岗做其他事；

高处作业不使用工具袋；

无证人员不具备作业资质；



“我正在给Bill扶梯子呢，你要干吗？

备注：以上学习资料为部分节选，未完结部分将由次月月刊更新。

时光共享 岁岁欢愉 | 恒龙集团5月员工生日宴

